

证券代码：838069

证券简称：安好精工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公司与四川先锋汽车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先锋汽车”）签署购车协议，公司向先锋汽车购买汽车一辆，价税合计金额为 250,000.00 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1 年 6 月 2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回避表决结果：董事费永刚、费漾、费腾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，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。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四川先锋汽车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 5 号

注册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 5 号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费永刚

实际控制人：费永刚

注册资本：27,000,000.00

主营业务：长安福特品牌汽车销售、福特（FORD）品牌汽车销售；代理机动车辆保险。（以上经营范围的经营期限以批准文件为准）；进口现代品牌汽车销售（限分支机构经营）（以下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，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）销售汽车零部件；进出口业；二手车销售；社会经济咨询。

关联关系：公司控股股东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从关联方先锋汽车购买的车辆单价为市场价格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先锋汽车签署购车协议，公司向先锋汽车购买车辆一辆，价税合计总金额为 250,000.00 元。结算方式为车辆验收后一次性支付全部购车款项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从关联方先锋汽车购买的车辆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，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1年6月4日